

國立臺灣師大附中中國中部 111 學年度七年級新生未就讀本校回函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：

貴子弟分發為本校 111 學年度國中部七年級新生。若貴子弟決定放棄就讀本校（就讀國內其他學校、海外就學，或是報到後放棄就讀等原因），煩請務必填妥本回函，並利用親送（本校警衛室）、郵寄或傳真等方式回覆。謝謝您的配合！

由於國中屬於義務教育階段，本校需追蹤新生入學狀況。倘新生因不明原因致未報到或報到後未註冊，本校將依相關規定通報學生中輟，並請強迫入學委員會及相關警政單位協尋，所以懇請家長配合辦理回覆本函。本校亦會聯繫貴子弟實際報到之學校確認是否入學，打擾之處，尚祈見諒。

國立臺灣師大附中中國中部教務組 啟

承辦人：教務組王小姐

連絡電話：(02)2707-5215 分機 611

傳真號碼：(02)2754-2505

學校地址：10658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 143 號

國立臺灣師大附中中國中部 111 學年度七年級新生未就讀本校回函

新生編號			
新生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未就讀原因	就讀國內其他學校：_____市(縣)____立_____國民中學		
	就讀國內僑校：_____市(縣)_____		
	出境：出境日期_____國家名稱_____		
	就讀學校：_____		
	*請檢附出境證明及海外就學相關證明文件（例如護照資料頁及出境章和海外入境章、海外他校入學通知單或註冊證明等）。		
	3. 其他：_____		
家長聯絡電話	(O) (H)	手機：	
聯絡地址			
家長簽名		填表日期	年 月 日

